

哲学（科学技术哲学）

一、适用学科：哲学（一级科学，哲学门类，学科代码：0101）

- 适用于科学技术哲学（Philosoph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二级学科，学科代码：010108）

二、培养目标

培养科技哲学、科技与社会、科技政策与管理等方面的高层次专门人才。博士学位获得者应系统掌握科技发展规律、科技思想、科技体制和科技产业化各历史阶段的发展脉络和当代前沿的基本特征，对科技的社会运行有较深刻的理解，具有坚实宽广的基础理论知识和系统深入的专业知识，具备独立从事重要研究课题的能力，能够胜任高校、科技机构的相关教学和科研工作，或在企事业单位和社会组织中从事科技传播、科技管理等相关工作。

三、研究方向

1、科学技术的哲学研究

重点为科学哲学，技术哲学，产业哲学。

2、科学技术的历史和文化研究

重点为科技史理论，科技社会史和体制史，科技文化与传播。

3、科学技术的社会研究

重点为科学社会学，技术社会学，中国科技与社会问题，科技与国际事务。

4、科学技术战略、政策与管理研究

重点为科技发展战略，科技政策，科技管理，科技产业化，创新理论与政策。

四、培养方式

1、导师负责制与集体培养相结合，以导师为组长组成博士生指导小组，指导小组成员应具有高级职称或博士学位。如论文工作特殊需要，经导师提名，各院（系、所）也可选派副教授以上职称的教师担任博士生的副指导教师（以下简称副导师），在该博士生论文工作期间协助做好指导工作。

2、在导师、副导师和指导小组指导下，学习有关课程，查阅文献资料，参加学术交流，确定具体研究课题，独立从事科学研究，取得创造性成果。

3、攻读博士学位的研究生可以担任一年的助教工作（在职博士生除外），具体内容以聘任合同方式确定。

五、知识结构及课程学习的基本要求

（一）知识结构的要求

- 1、具有坚实宽广的基础研究知识和专业基础知识，熟练掌握一门及一门以上的外语。
- 2、对学科前沿的发展和动向有深入广泛的了解，掌握本学科前沿知识。
- 3、掌握相应的交叉学科前沿知识。

（二）课程设置和学分组成

1、**普通博士生** 攻读博士学位期间，研究生需获得学位要求学分不少于 20 学分。其中公共必修课程 4 学分，必修环节 5 学分，学科专业课程学分不少于 11 学分。自学课程学分另计。课程设置参见第九部分。

2、**直读博士生** 攻读博士学位期间，需获得学位课程总学分不少于 36 学分。其中公共必修课程 5 学分，必修环节 5 学分，学科专业课程学分不少于 24 学分。自学课程学分另计。课程设置参见第十部分。

3. **提前攻博生** 在研究生期间的学分要求同直博生。

六、学术活动的基本要求

博士生在撰写论文期间，至少应有一次在全国性或国际学术会议上宣读自己撰写的学术论文，每学期至少应在二级学科范围内作一次学术报告。

博士生在学期间，须参加不少于 30 次一级或二级学科内的学术活动，每次参加学术活动后须写出小结，其中 4 次要撰写书面评论或相关的读书报告，每篇字数不少于 3000 字，经导师签字后自己留存，申请答辩前交院研究生科记载成绩。

七、主要培养环节及有关要求

1、制定个人课程学习计划

博士生入学后三周内，在导师和指导小组指导下作好课程学习计划，并报人文学院业务办备案。执行计划过程中，如因特殊情况需要变动，须在每学期选课期间进行。修改后的课程学习计划，经导师签字后送院研究生主管部门备案。

2、资格考试

普博生资格考试一般在第一学年结束时举行，直博生资格考试一般在第二学年结束时举行，重点考察博士生具备的基础理论和专业知识，综合运用相关知识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进行创新性研究工作的能力。资格考试委员会由学位评定分委员会指定的 3~5 位教授组成。考试采用笔试和口试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3、文献阅读和选题报告

博士生入学一年左右（直博生两年左右）在导师和指导小组指导下确定具体研究课题，写出不少于 8000 字的文献综述与选题报告，就选题的科学依据、理论意义与实际价值、研究的思路与方法、重点与难点、课题条件、预期目标等做出论证。选题报告在本学科范围内公开进行，由以博士生导师（至少 3 名）及指导小组成员为主组成的考核小组评审。选题报告会应吸收有关教师和研究生参加，跨学科的选题应聘请相关学科的专家参加。博士学位论文选题确定后如有重大变动，必须经导师和指导小组同意，并重新作选题报告。评审通过后的选题报告，应以书面形式交院研究生科备案。

4、学术论文发表或科研成果的要求

按照《研究生在学期间发表论文基本要求》，博士生在读期间至少应以第一作者身份发表 2 篇与学位论文研究内容相关的学术论文，其中至少有 1 篇论文正式刊出在我校《重要期刊目录》

收录的期刊上,另一篇论文发表在中文社会科学引文索引(CSSCI)收录的学术期刊、集刊上(注:其中学科交叉方向经导师和学科负责人同意并经过学位分委员会认定,在同级科技期刊发表论文可视同 CSSCI 收录期刊文章)。在清华大学奖励期刊上发表论文或在国际权威刊物上发表外文论文并被 SSCI 或 A&HCI 收录,其论文数量不作硬性要求。详细说明参见“人文学科学位评定分委员会、社会科学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关于博士生在学期间发表学术论文的基本要求”。

5、社会实践

博士生的社会实践活动按照《清华大学博士生必修环节社会实践管理办法》执行。

八、学位论文工作及要求

1、博士生学位论文研究的实际工作时间一般不少于 2 年。

2、博士生应按照“博士学位论文写作及答辩指南”的有关规定和要求,进行学位论文的撰写、论文的同行专家评审及论文答辩。

3、博士生学位论文实行中期检查制度,由院、所联合组成考查小组,综合考虑论文进展情况,合格者方可继续撰写论文。博士学位论文应符合学术规范,取得创造性成果。

4、博士生至迟应于答辩前三个月,在本学科范围内报告已经基本完成的博士论文,听取博士生指导小组以及其他教师的意见。

5、博士生在学期间需根据学校“研究生在学期间发表学术论文的基本要求”和所在学科的有关规定,达到学术论文的发表要求,方可审议学位。

九、普通博士生及论文博士修读科目及学分要求

普通博士生和论文博士生在攻读博士学位期间,需获得学位要求学分不少于 20 学分。其中公共必修课程 4 学分,必修环节 5 学分,学科专业课程学分不少于 11 学分。自学课程学分另计。课程设置如下:

1、公共必修课程(4 学分)

中国马克思主义与当代	(90680032)	2 学分	(考试)
博士生外语(基础部分)	(90640012)	2 学分	(考试)

2、学科专业要求课程(≥11 学分)

(1) 学科基础课程(≥6 学分)

科学哲学及原著研读	(70611662)	2 学分	(考试)
技术哲学	(70611832)	2 学分	(考试)
科技史名著和案例研读	(70611323)	3 学分	(考试)
科学编史学	()	3 学分	(考试)
创新与科技发展	(80611152)	2 学分	(考试)
科学社会学:理论与方法	(70612963)	3 学分	(考试)
科技传播与社会	(80612822)	2 学分	(考试)
技术社会学	(80615142)	2 学分	(考试)
产业哲学导论(深圳)	(70612502)	2 学分	(考试)

(2) 学科前沿课程(硕一博贯通, ≥3 学分)

科学哲学和技术哲学专题研究	(80614412)	2 学分	(考试)
科学技术史专题研究 (1)	(80612481)	1 学分	(考试)
科学技术史专题研究 (2)	(80612491)	1 学分	(考试)
科学社会学与科技政策专题	(80612392)	2 学分	(考试)
产业创新与社会专题 (深圳)		2 学分	(考试)

注：导师和指导小组针对博士生个人设计的课程须向学科负责人报告。

(3) 专业其他课程（经导师和学科负责人同意后可视为学科专业课程， ≥ 2 学分）

生态哲学	(70612532)	2 学分	(考试)
科学文化与写作	(80612891)	1 学分	(考试)
战略新兴产业专题	(70612922)	2 学分	(考试)
科学学和科技政策	(70610203)	3 学分	(考试)
创新管理与战略	(70612972)	2 学分	(考试)
科技创新与区域发展	(80614302)	2 学分	(考试)
科技的社会研究	(70610163)	3 学分	(考试)
技术与产业史 (深圳)	(80615092)	2 学分	(考试)
产业经济学 (深圳)	(70510653)	3 学分	(考试)
科学技术史高阶课程	()	3 学分	(考试)
中国近现代科学技术史	(70611852)	2 学分	(考试)
俄罗斯科技史专题	(80614132)	2 学分	(考查)
俄罗斯科学技术与社会专题	(80614122)	2 学分	(考查)
心智哲学	(90610262)	2 学分	(考试)
人文社会科学理论前沿	(80610632)	3 学分	(考试)
政治哲学基础	(90610282)	2 学分	(考试)
社会学研究方法专题——定性研究	(80613213)	3 学分	(考试)
语言逻辑与分析哲学文献研读	(80612782)	2 学分	(考试)
科学技术政策研究		2 学分	(考试)
科学实践哲学		2 学分	(考试)
导师指定的课程			

3、必修环节 (5 学分)

文献综述与选题报告	(69990021)	1 学分	(考查)
学术活动与学术报告	(99990032)	2 学分	(考查)
资格考试	(99990061)	1 学分	(考试)
社会实践	(99990041)	1 学分	(考查)

4、补修课程

非本专业硕士背景的博士生须在导师和指导小组指导下补修不少于 4 学分的相关课程。补修课可记非学位要求课程学分。

5、任选课程

博士生根据个人兴趣选修与学位要求无关的课程（体育、外语、音乐以及与论文无关的人文经管类课程等），须征得导师的同意。选修的课程不计学位要求学分，可按非学位要求课程记学分。

十、直读博士生及提前攻博生修读科目及学分要求

攻读博士学位期间，研究生需获得学位要求学分不少于 36 学分。其中公共必修课程 5 学分，必修环节 5 学分，学科专业课程学分不少于 24 学分。自学课程学分另计。课程设置如下（按所修学科专业博士及硕士培养方案的规定选修学科专业要求的课程，具体参考如下）：

1、公共必修课程（5 学分）

中国马克思主义与当代	(90680032)	2 学分	(考试)
自然辩证法概论	(60680021)	1 学分	(考试)
博士生外语（基础部分）	(90640012)	2 学分	(考试)

2、学科专业课程（≥24 学分）

(1) 专业基础课程（≥12 学分）

科研方法与规范	(80613801)	1 学分	(考查)
科学哲学及原著研读	(70611662)	2 学分	(考试)
技术哲学	(70611832)	2 学分	(考试)
科学编史学	()	3 学分	(考试)
科学技术史高阶课程	()	3 学分	(考试)
科技史名著和案例研读	(70611323)	3 学分	(考试)
科学社会学：理论与方法	(70612963)	3 学分	(考试)
技术社会学	(80615142)	2 学分	(考试)
科技传播与社会	(80612822)	2 学分	(考试)
产业哲学导论（深圳）	(70612502)	2 学分	(考试)

(2) 学科前沿课程（硕一博贯通，≥3 学分）

科学哲学和技术哲学专题研究	(80614412)	2 学分	(考试)
科学技术史专题研究（1）	(80612481)	1 学分	(考试)
科学技术史专题研究（2）	(80612491)	1 学分	(考试)
科学社会学与科技政策专题	(80612392)	2 学分	(考试)
产业创新与社会专题（深圳）		2 学分	(考试)

(3) 专业其他课程（≥9 学分）

科学学和科技政策	(70610203)	3 学分	(考试)
创新与科技发展	(80611152)	2 学分	(考试)
科技创新与区域发展	(80614302)	2 学分	(考试)
创新管理与战略	(70612972)	2 学分	(考试)

科技的社会研究	(70610163)	3 学分	(考试)
生态哲学	(70612532)	2 学分	(考试)

3、其他课程（经导师和学科负责人同意后可视为学科专业课程，≥2 学分）

科学文化与写作	(80612891)	1 学分	(考试)
战略新兴产业专题	(70612922)	2 学分	(考试)
中国近现代科学技术史	(70611852)	2 学分	(考试)
俄罗斯科技史专题	(80614132)	2 学分	(考查)
俄罗斯科学技术与社会专题	(80614122)	2 学分	(考查)
技术与产业史（深圳）	(80615092)	2 学分	(考试)
产业经济学（深圳）	(70510653)	3 学分	(考试)
西方哲学史专题	(80610362)	2 学分	(考试)
人文社会科学理论前沿	(80610632)	3 学分	(考试)
心智哲学	(90610262)	2 学分	(考试)
政治哲学基础	(90610282)	2 学分	(考试)
社会学研究方法专题——定性研究	(80613213)	3 学分	(考试)
语言逻辑与分析哲学文献研读	(80612782)	2 学分	(考试)
知识管理	(80512023)	2 学分	(考试)
研究开发管理	(80512232)	2 学分	(考试)
科学实践哲学		2 学分	(考试)
科学技术政策研究		2 学分	(考试)
导师指定的 1—2 门课程			

4、必修环节（5 学分）

文献综述与选题报告	(99990041)	1 学分	(考查)
学术活动与学术报告	(99990032)	2 学分	(考查)
资格考试	(99990061)	1 学分	(考试)
社会实践	(69990041)	1 学分	(考查)

5、补修课程

根据培养要求，博士生可在导师和指导小组指导下补修相关课程。补修课可记非学位要求课程学分。

6、任选课程

博士生根据个人兴趣选修与学位要求无关的课程（体育、外语、音乐以及与论文无关的人文经管类课程等），须征得导师的同意。选修的课程不计学位要求学分，可按非学位要求课程记学分。

十一、主要参考书和期刊目录提示

（一）主要参考书提示

外文参考书

Alex Rosenberg, *Philosophy of Science: a contemporary introduction*, London and New York, Routledge, 2000.

Ian Hacking, *Representing and Intervening*,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3.

Joseph Rouse, *Knowledge and Power, Toward a Political Philosophy of Science*, Ithaca and London,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1987. (中译本: 知识与权力, 北京: 北京大学出版社, 2004)

Joseph Rouse, *How Scientific Practices Matters, Reclaiming Philosophical Naturalism*, Chicago and London: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2002.

C. Mithcham, ed., *Philosophy and Technology*. New York: The Free Press, 1983

F. Ferré *Philosophy of Technology*. Englewood Cliffs, N.J.: Prentice-Hall, 1988

C. Mithcham. *Thinking Through Technology*. Chicago: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Ltd., 1994

A. Feenberg. *Critical Theory of Technology*.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1

R.K. Merton. *The Sociology of Science*.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73

Donald C. Pelz, Frank M. Andrews. *Scientists in Organization*. New York: John Wiley & Sons, 1966

Bruno Latour. Pandora's Hope. *US: The President and Fellows of Harvard College*, 1999

John Hurley. *Organization and Scientific Discovery*. Chichester: John Wiley & Sons, 1997

John Ziman. *Real Science: What it is, and what it means*.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0 (中译本: 真科学. 上海: 上海科技教育出版社, 2002)

Kristin Shrader-Frechette. *Ethics of Scientific Research*. Lanham: Rowman & Littlefield Publisher, Inc., 1994

Bruce L.R. Smith, Claude E. Barfield. ed. *Technology, R&D, and the Economy*. Washington D.C.: The Brookings Institution, 1996

Claude E. Barfield. ed. *Science for the Twenty-First Century*. Washington, D.C.: The AEI Press, 1997

James R. Wible. *The Economics of Science*. London: Routledge, 1998

Aldo Geuna. *The Economics of Knowledge Production*. Cheltenham: Edward Elgar Publishing Ltd., 1997

Merle Jacob, Tomas Hellstrom. Ed. *The Future of Knowledge Production in the Academy*. Buckingham: Open University Press, 2000

Nicholas Rescher. *Complexity: a Philosophical Overview*. New Brunswick (U.S.) and London (U.K.). Transaction Publishers, 1998

中文参考书

全国高校理工农医博士生“现代科学技术革命与马克思主义”教学协作组 编. “现代科学技术革命与马克思主义”文献选编. 厦门: 厦门大学出版社, 1993

[美] 保罗·贝纳塞拉夫、希拉里·普特南编. 数学哲学. 北京: 商务印书馆. 2003

[美] A.P. 马蒂尼奇编. 语言哲学. 北京: 商务印书馆. 1998

高新民、储昭华主编. 心灵哲学. 北京: 商务印书馆. 2002

卡尔纳普等. 科学哲学和科学方法论. 北京: 华夏出版社, 1990

蒯因. 从逻辑的观点看. 上海: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7

波普尔. 客观知识——一个进化论的研究. 上海: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7

波普尔. 科学发现的逻辑. 沈阳: 沈阳出版社, 1999

N.R.汉森. 发现的模式. 北京: 中国国际广播出版社. 1988

库恩. 科学革命的结构. 北京: 北京大学出版社, 2003

库恩. 必要的张力. 福州: 福建人民出版社, 1981

拉卡托斯. 科学研究纲领方法论. 上海: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99

拉卡托斯等. 批判与知识的增长. 北京: 华夏出版社, 1987

劳丹. 进步及其问题. 上海: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91

夏佩尔. 理由与求知——科学哲学研究文集. 上海: 上海译文出版社. 2001

范弗拉森. 科学的形象. 上海: 上海译文出版社, 2002

欧内斯特·内格尔. 科学的结构——科学说明的逻辑问题. 上海: 上海译文出版社. 2002

理查德·罗蒂. 哲学和自然之镜. 北京: 商务印书馆. 2003

查尔默斯. 科学究竟是什么(第三版) 保定: 河北大学出版社, 2002

波塞尔. 科学: 什么是科学. 上海: 上海三联书店. 2002

科恩. 科学中的革命. 北京: 商务印书馆, 1998

R.K.默顿. 科学社会学(上、下). 北京: 商务印书馆. 2003

哈里特·朱克曼. 科学界的精英——美国诺贝尔奖金获得者. 北京: 商务印书馆. 1979

齐曼. 真科学: 它是什么, 它指什么. 上海: 上海科技教育出版社. 2002

布鲁诺·拉图尔、史蒂夫·伍尔加. 实验室生活: 科学事实的建构过程. 北京: 东方出版社. 2004

大卫·布鲁尔. 知识和社会意象. 北京: 东方出版社. 2001

巴里·巴恩斯. 科学知识与社会学理论. 北京: 东方出版社. 2001

巴里·巴恩斯、大卫·布鲁尔等. 科学知识: 一种社会学分析. 南京: 南京大学出版社. 2004

迈克尔·马尔凯. 科学与知识社会学. 北京: 东方出版社. 2001

卡林·诺尔-塞蒂纳. 制造知识——建构主义与科学的与境性. 北京: 东方出版社. 2001

史蒂文·夏平. 真理的社会史——十七世纪英国的文明与科学. 南昌: 江西教育出版社. 2002

格雷格·迈尔斯. 书写生物学——科学知识的社会结构文本. 南昌: 江西教育出版社. 1999

安德鲁·罗斯主编. 科学大战. 南昌: 江西教育出版社. 2002

索卡尔等. “索卡尔事件”与科学大战. 南京: 南京大学出版社. 2002

迈克尔·波兰尼. 科学、信仰与社会. 南京: 南京大学出版社. 2004

萨顿. 科学的生命. 北京: 商务印书馆. 1987

李约瑟. 中国科学技术史(第二卷, 科学思想史). 科学出版社、上海古籍出版社, 1990

杜石然等. 中国科学技术史稿. 北京: 科学出版社, 1982

董光壁 主编. 中国近现代科学技术史. 长沙: 湖南教育出版社, 1995

狄博斯. 文艺复兴时期的人与自然. 上海: 复旦大学出版社, 2000

韦斯特福尔. 近代科学的建构. 上海: 复旦大学出版社, 2000

巴萨拉. 技术发展简史. 上海: 复旦大学出版社, 2000

汉金斯. 科学与启蒙运动. 上海: 复旦大学出版社, 2000

格兰特. 中世纪的物理科学思想. 上海: 复旦大学出版社, 2000

希拉·贾撒诺夫等编著. 科学技术学手册. 北京: 北京理工大学出版社. 2004

[英]上议院科学技术特别委员会. 科学与社会. 北京: 北京理工大学出版社. 2004

[美]科学、工程与公共政策委员会. 怎样当一名科学家. 北京: 北京理工大学出版社. 2004

[英]皇家学会. 公众理解科学. 北京: 北京理工大学出版社. 2004

布什. 科学——没有止境的前沿. 北京: 商务印书馆. 2004

斯托克斯. 基础科学与技术创新. 北京: 科学出版社. 1999

诺斯. 经济史中的结构与变迁. 上海: 上海三联书店, 1994

罗斯托. 这一切是怎么开始的. 北京: 商务印书馆, 1997

科 斯 等. 财产权利与制度变迁. 上海: 上海三联书店, 1994

蒋劲松、刘兵编. 科学哲学读本. 北京: 人民大学出版社. 2008

傅家骥 主编. 技术创新学. 北京: 清华大学出版社, 1998

魏宏森、曾国屏. 系统论——系统科学哲学. 北京: 清华大学出版社. 1995

曾国屏. 自组织的自然观. 北京大学出版社. 1996

曾国屏等. 赛博空间的哲学探索. 北京: 清华大学出版社. 2002

高亮华. 人文主义视野中的技术.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96

刘 兵. 克丽奥眼中的科学——科学编史学初论(修订版). 上海: 上海科技教育出版社. 2009

吴 彤. 自组织方法论研究. 北京: 清华大学出版社. 2001

王 巍. 科学哲学问题研究. 北京: 清华大学出版社. 2004

雷 毅. 深层生态学思想研究. 北京: 清华大学出版社. 2001

张成岗. 现代技术问题研究——技术、现代性与人类未来. 北京: 清华大学出版社. 2005

王蒲生. 轿车交通批判. 北京: 清华大学出版社. 2001

杨 舰. 近代中国における物理学者集团の形成. 川口: 日本侨报社, 2003

曹南燕、刘立群. 汽车文化. 济南: 山东教育出版社. 1996

蒋劲松. 从自然之镜到信念之网: 罗蒂哲学评述. 长沙: 湖南教育出版社. 1998

李正风、曾国屏. 中国创新系统研究: 技术、制度与知识. 济南: 山东教育出版社. 1999

李正风. 科学知识生产方式及其演变. 北京: 清华大学出版社. 2006

肖广岭. 科技创新与区域发展. 北京: 中国科学技术出版社. 2004

刘 立. 基础研究政策的理论与实践. 北京: 清华大学出版社. 2007

鲍 鸥. 中俄科技体制改革回顾与前瞻. 济南: 山东教育出版社. 2007

蔡曙山. 言语行为和语用逻辑.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98

蔡曙山. 语言逻辑与认知. 北京: 清华大学出版社. 2007

吴金希. 用知识赢得优势——中国企业知识管理模式与战略. 北京: 知识产权出版社. 2005

(二) 主要查阅期刊提示

自然辩证法研究
自然辩证法通讯
科学技术哲学研究
哲学研究
哲学动态
自然科学史研究
中国科技史杂志
科学文化评论
工程哲学
科学学研究

科学学与科技管理

中国软科学

科技导报

中国社会科学

中国科技论坛

Philosophy of Science

Social Studies of Science

Philosophy and the History of Science

（日）科学史研究

History of Science

Science, Technology, & Human Values

Research Policy（Elsevier Online）

Research Strategies（Elsevier Online）

Journal of Engineering and Technology Management（Elsevier Online）

Journal of High Technology Management Research（Elsevier Online）

Technology in Society（Elsevier Online）

Technovation（Elsevier Online）

Theoretical Medicine & Bioethics（Kluwer Online）

Minerva（Kluwer Online）

ISIS

Public Understanding of Science

Public and Science Policy

清华大学图书馆人文分馆网址：166.111.106.89

本所网址：<http://rwxy.tsinghua.edu.cn:8080/xi-suo/kjs/>

政治学

(2011 年 9 月开始执行)

一、适用学科：政治学（一级学科，法学门类，学科代码：0302）

二、培养目标

本学科培养具有良好政治品质、从事政治学研究和教学以及国家政策部门需要的高级专门人才。本学科的博士毕业生应熟悉政治学理论，了解政治发展基本史实和现状，掌握社会科学研究的基本方法以及所选专业方向的基本情况和研究前沿，有独立从事科学研究的能力。

三、主要研究方向

1. 政治学理论与方法
2. 国际关系
3. 比较政治
4. 中国政府与政治

四、培养方式

1. 导师负责制与集体培养相结合，实行导师负责制。成立包括导师在内的博士生指导小组，导师为组长，指导小组成员应具有高级职称或为本研究领域的专家。对从事交叉学科培养博士生时，应成立由相关学科导师组成的指导小组，必要时可设立联合指导教师。

2. 博士生培养以学术研究为主。根据培养要求及学位论文需要，确定个人培养计划，使学生具备宽广的学术基础，掌握创造性的研究方法，并在学科前沿有所建树。

3. 脱产的在读博士生应至少担任工作量为一年的助教或助研，以聘任合同的方式确定工作内容与要求。

4. 选拔优秀学生在论文研究阶段到国外大学和研究部门进行为期半年至一年的研究工作。

5. 设立“导师与博士生见面”制度。每位导师至少每月与学生见面 2 次，回答问题、指导读书、修改论文等等。

五、知识结构及课程学习的基本要求

（一）知识结构的基本要求

本学科的博士生，应当了解政治学的学科性质、内容与方向，对本学科的基础理论、研究现状及研究动态有较全面的了解，对自己所从事的研究方向有较深入的研究，掌握本学科的研究方法和研究规范，并能将这些知识用于自己的研究之中。

（二）课程设置及学分构成

普博生及论文博士生在攻读博士学位期间，需获得学位要求学分不少于 25 学分（不包括自学课程），其中公共必修课程 4 学分，学科专业要求课程不少于 16 学分，必修环节 5 学分。直博生在学期间需获得学位要求学分不少于 30 学分（不包括自学课程），其中公共必修课程 5 学分，学科专业要求课程不少于 20 学分，必修环节 5 学分。提前攻博生在研究生期间的学分要求同直博生。课程设置见附录。

六、主要培养环节及有关要求

1. 制定个人培养方案

博士生入学后三周内，在导师指导下制订培养计划，并交人文学院业务办保存。如因特殊情况需要变动该计划的课程项目，应在每学期选课期间进行。修改后的学习计划，由导师签字后交学院业务办备案。培养计划包括课程学习、资格考试、开题报告、论文撰写、预答辩（最终学术报告）。

2. 资格考试

资格考试的目的是检查考生是否已经具备从事本学科博士论文研究的能力，主要考察本学科博士生所应具备的学科知识（包括基础理论和专业知识），重点考核博士生的知识面、综合运用基础知识和专业知识解决问题的能力。

博士生在完成培养方案要求的学科专业课程之后方可参加资格考试。一般在普博生入学后第二学期（直博生入学后第四学期）结束前完成。经导师同意，资格考试可适当延期。

资格考试委员会由学位评定分委员会指定的三至五位副教授以上职称的教师组成，统一组织，考生可从下列四个专业方向中至少选择三个方向的考题（政治学理论与方法、国际关系、比较政治、中国政府与政治），考试时间四小时，采取闭卷形式。考试委员会采取匿名评审，三分之二委员通过即可。考试成绩分为优秀、通过和不通过。第一次考试未通过者，可参加下一次考试，第二次考试未通过者将终止本学科的博士生学习。

3. 选题报告与论文工作计划

通过资格考试的博士生方可进行学位论文的选题报告。选题报告的具体时间由导师自行决定，但距离申请答辩的日期一般不少于 2 年。

选题报告包含文献综述、选题背景及其意义、研究内容、工作特色及难点、预期成果及可能的创新点等。选题报告由以导师为主的考核小组（由三至五位副教授以上职称的专家组成）评审，导师可任考核小组委员但不能任主席。选题考核小组的主席与论文答辩委员会的主席不得由同一人担任。选题报告会吸收有关教师和研究生参加，以便广泛听取本学科师生的意见。跨学科的论文选题报告会聘请相关学科的专家参加。选题报告要有三分之二以上专家同意方为通过，否则重新组织选题报告会。第二次选题报告时间与第一次选题报告的间隔时间不少于六个月。论文选题通过后，应以书面形式交人文学院业务办备案。因故需对论文内容作重大变动或更换选题，必须经导师同意，并重新提交选题报告，申请评审。

4. 社会实践

博士生应在第一学年结束后、第二学年开始前的暑假小学期参加学校组织的社会实践，详细要求及免修条件参见《清华大学博士生必修环节社会实践管理办法》。

5. 学术活动与学术报告

博士生在学期间须参加不少于 30 次的一级学科的学术活动，每次参加讨论会或学术活动后须写出小结，经导师签字后自己留存，在申请答辩前交人文学院业务办记载成绩。

博士生至少应有一次在全国性或国际学术会议上宣读自己撰写的论文。博士生完成规定的学术报告并取得要求的学术活动学分后方可申请答辩。

6. 论文中期检查

在博士生学位论文工作的中期，学科组组织考查小组（3-5 名教师组成），对博士生的综合能力、论文工作进展情况以及工作态度和精力投入等进行全面考查。通过者，准予继续进行论文工作。

7. 最终学术报告

在学位论文工作基本完成后，至迟于正式申请答辩前三个月，每个博士生须做一次论文工作总结报告，邀请本学科半数以上博士生导师参加，对论文工作的主要成果和创造性等进行评议，广泛听取意见。交叉学科的论文工作的总结报告应聘请相关学科至少两位专家参加。

七、学位论文及答辩要求

1. 博士生学位论文研究的实际工作时间一般不少于 2 年。
2. 博士生应按照“博士学位论文写作及答辩指南”的有关规定和要求，进行学位论文的撰写、论文的同行专家评审及论文答辩。
3. 博士学位论文是博士生在导师指导下独立完成的、系统完整的学术研究工作的总结，论文应体现出博士生在所在学科领域做出的创造性学术成果，应能反映出博士生已经掌握了坚实宽广的基础理论和系统深入的专门知识，并具备了独立从事学术研究工作的能力。
4. 博士生在读期间至少应以第一作者身份发表 2 篇与学位论文研究内容相关的学术论文，其中至少有 1 篇论文正式刊出在我校《重要期刊目录》收录的期刊上，另一篇论文发表在中文社会科学引文索引(CSSCI)收录的学术期刊、集刊上。以上期刊的集刊、增刊不计。凡在清华大学奖励期刊上发表论文或在国际权威刊物上发表外文论文并被 SSCI 或 A&HCI 收录，其论文数量不作硬性要求。详细说明参见“人文学科学位评定分委员会、社会科学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关于博士生在学期间发表学术论文的基本要求”。

附录：

一、普博生修读科目及学分要求

攻读博士学位期间，普博生应获得学位要求学分不少于 25 学分，其中公共必修课程 4 学分，学科专业课程不少于 16 学分，必修环节 5 学分。硕士生阶段未学过社会科学方法论和专业研究方向课程的博士生，在该 3 个领域所选课程各不少于 3 学分。课程设置如下：

1. 公共必修课程（≥4 学分）

- | | | | |
|----------------|------------|------|------|
| ● 博士生英语（或其他语种） | （90640012） | 2 学分 | （考试） |
| ● 中国马克思主义与当代 | （90680032） | 2 学分 | （考试） |

2. 学科专业课程（≥16 学分）

（1）基础理论课

- | | | | |
|-------------|------------|------|------|
| ● 政治学理论与方法 | （90610403） | 3 学分 | （考试） |
| ● 比较政治学 | （70611582） | 2 学分 | （考试） |
| ● 国际关系理论 | （70610632） | 2 学分 | （考试） |
| ● 政治思想史原著选读 | （80615203） | 3 学分 | （考试） |

- 国际关系理论经典著作选读 (70612322) 2 学分 (考试)
- 国际战略分析 (80618032) 2 学分 (考试)
- 国际政治经济学 (80612162) 2 学分 (考试)

(2) 研究方法课

- 政治学方法论研究 (80615213) 3 学分 (考试)
- 国际问题研究方法 (80611402) 2 学分 (考试)
- 国际政治定量分析 (80611622) 2 学分 (考试)
- 政策调研 2 学分 (考试)

(3) 研究方向课

- 国际关系史专题研究 (70612162) 2 学分 (考试)
- 经济外交 (80614013) 3 学分 (考试)
- 军备控制与国际安全 (80611612) 2 学分 (考试)
- 美国政治与对华政策 (80612083) 3 学分 (考试)
- 日本经济、政治与外交 (80618042) 2 学分 (考试)
- 中国外交政策 (70612623) 3 学分 (考试)
- 美国研究 (80614162) 2 学分 (考试)
- 政治学理论专题研究 (70612752) 2 学分 (考试)
- 国际和比较政治经济学 (70612722) 2 学分 (考试)
- 中国古代国际政治思想 (70612822) 2 学分 (考试)
- 当代中国政治专题研究 (80614372) 2 学分 (考试)
- 比较民主化 (90610393) 3 学分 (考试)
- 西方政治思想史 (70612822) 2 学分 (考试)
- 安全与经济 (90610352) 2 学分 (考试)
- 美国政治研讨 (90610382) 2 学分 (考试)

政治学一级学科新开设的专业课(含英文授课课程)。选修本校其他院系开设的相关专业课,不超过3学分。

3. 必修环节(5 学分)

- 文献综述与选题报告 (99990041) 1 学分 (考查)
- 学术活动与学术报告 (99990032) 2 学分 (考查)
- 资格考试 (99990061) 1 学分 (考试)
- 社会实践 (69990041) 1 学分 (考查)

(社会实践的具体要求及免修条件参见“清华大学博士生必修环节社会实践管理办法”。)

4. 补修课程

跨学科的(以及缺少硕士环节训练的)博士生应在导师指导下补修政治学一级学科开设的有关课程不少于2门。补修课记非学位要求课程学分。

第一外国语为非英语的博士生必须选修英语为第二外国语,记非学位要求课程学分。

二、直博生修读科目及学分要求

攻读博士学位期间，直博生应获得学位要求学分不少于 30 分，其中公共必修课不少于 5 学分，学科专业要求课程不少于 20 学分，必修环节 5 学分。社会科学方法 and 专业研究方向课程各不少于 2 学分，自学课程学分另记。课程设置如下：

1. 公共必修课程（≥5 学分）

- | | | | |
|----------------|------------|------|------|
| ● 博士生英语（或其他语种） | （90640012） | 2 学分 | （考试） |
| ● 中国马克思主义与当代 | （90680032） | 2 学分 | （考试） |
| ● 自然辩证法概论 | （60680021） | 1 学分 | （考试） |

2. 学科专业课程（≥20 学分）

（1）基础理论课

- | | | | |
|----------------|------------|------|------|
| ● 政治学理论与方法 | （90610403） | 3 学分 | （考试） |
| ● 比较政治学 | （70611582） | 2 学分 | （考试） |
| ● 政治学原理 | （70611892） | 2 学分 | （考试） |
| ● 国际关系理论 | （70610632） | 2 学分 | （考试） |
| ● 政治思想史原著选读 | （80615203） | 3 学分 | （考试） |
| ● 国际关系理论经典著作选读 | （70612322） | 2 学分 | （考试） |
| ● 国际政治经济学 | （80612162） | 2 学分 | （考试） |
| ● 国际战略分析 | （80618632） | 2 学分 | （考试） |

（2）研究方法课

- | | | | |
|------------|------------|------|------|
| ● 政治学方法论研究 | （80615213） | 3 学分 | （考试） |
| ● 国际问题研究方法 | （80611402） | 2 学分 | （考试） |
| ● 国际政治定量分析 | （80611622） | 2 学分 | （考试） |
| ● 政策调研 | | 2 学分 | （考试） |

（3）研究方向课

- | | | | |
|--------------|------------|------|------|
| ● 国际关系史专题研究 | （70612162） | 2 学分 | （考试） |
| ● 军备控制与国际安全 | （80611612） | 2 学分 | （考试） |
| ● 美国政治与对华政策 | （80612082） | 2 学分 | （考试） |
| ● 日本经济、政治与外交 | （80618042） | 2 学分 | （考试） |
| ● 中国外交政策 | （70612623） | 3 学分 | （考试） |
| ● 经济外交 | （80614013） | 3 学分 | （考试） |
| ● 美国研究 | （80614162） | 2 学分 | （考试） |
| ● 政治学理论专题研究 | （70612752） | 2 学分 | （考试） |
| ● 国际和比较政治经济学 | （70612722） | 2 学分 | （考试） |
| ● 中国古代国际政治思想 | （70612822） | 2 学分 | （考试） |
| ● 当代中国政治专题研究 | （80614372） | 2 学分 | （考试） |
| ● 比较民主化 | （90610393） | 3 学分 | （考试） |

- 西方政治思想史 (70612822) 2 学分 (考试)
- 安全与经济 (90610352) 2 学分 (考试)
- 美国政治研讨 (90610382) 2 学分 (考试)

政治学一级学科新开设专业课(含英文授课课程)。选修本校政治学一级学科之外其他院系开设的相关专业课,不超过3学分。

3. 必修环节(5 学分)

- 文献综述与选题报告 (69990021) 1 学分 (考查)
- 学术活动与学术报告 (99990032) 2 学分 (考查)
- 资格考试 (99990061) 1 学分 (考试)
- 社会实践 (69990041) 1 学分 (考查)

4. 补修课程

跨学科的(以及缺少硕士环节训练的)博士生应在导师指导下补修政治学一级学科开设的有关课程不少于2门。补修课记非学位要求课程学分。

第一外国语为非英语的博士生必须选修英语为第二外国语,记非学位要求课程学分。

社会学

(2011 年 6 月修订, 2011 级开始执行)

一、适用学科、专业: 社会学 (一级学科, 法学门类, 学科代码: 0303)

- 社会学方向 (二级学科, 专业)
- 人类学方向 (二级学科, 专业)

二、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具有深厚学科基础知识的社会学或人类学高层次专门人才。本专业的博士生应能掌握中西社会学理论、人类学理论的总体脉络, 熟练运用定性或定量的社会研究方法, 独立从事与我国社会发展及人类发展相关的重大学术课题; 能够胜任高等学校或科研机构相关领域的教学、科研工作, 或在实际部门中从事社会行政管理、物质和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民族事务、社会政策制订和对经济一技术建设项目进行社会评估的工作。

三、培养方式:

1. 采取导师负责制, 并成立包括导师在内的博士生指导小组, 导师为组长, 指导小组成员应具有高级职称或为本研究领域的专家; 为提升研究水平, 博士生指导小组可吸纳海内外相关专家参加;
2. 博士生培养以学术研究为主。博士生应在导师指导下, 学习有关课程, 查阅文献资料, 参加学术交流, 确定具体课题, 独立从事科学研究, 完成学位论文, 并取得创造性成果。

四、知识结构及课程学习的基本要求:

(一) 知识结构的基本要求

1、基础理论知识

- 社会学、人类学理论
- 社会研究方法 (定量、定性)
- 社会统计学 (高级)

2、专业基础知识

- 社会分层与流动
- 经济社会学
- 政治社会学
- 文化人类学
- 发展社会学

3、专业知识 (学科交叉)

- 城市社会学
- 农村社会学
- 社会运动
- 医学社会学

——当代中国社会问题与对策

——认知人类学

——历史人类学

(二) 课程学习及学分要求

1、普通博士生

攻读博士学位期间，总学分不得少于 18 学分。自学学分另计。课程设置参见附录。

2、直博生及提前攻博生

攻读博士学位期间，总学分不少于 40 学分。自学学分另计。课程设置参见附录。

五、主要培养环节及有关要求

1. 个人培养计划的制订

博士生入学后三周内，由导师根据博士生实际情况制订该生课程学习计划，并报学院业务办备案。如因特殊情况需要变动该计划，应在每学期选课期间进行。修改后的学习计划，由导师签字后交院业务办备案。博士生修完学位课程后，须通过资格考试，通常在第二学期结束前完成；直博生在第四学期结束前完成。考试委员会由学位评定分委员会指定三至五位教授职称的专家组成，并负责组织考试。资格考试内容根据本专业博士生所应具备的学科知识（包括基础理论和专业知识）确定，重点考核博士生的学科基础知识水平、综合运用专业知识解决问题的能力，以及与本专业相关的其它学科基础知识水平。资格考试可以采取口试加笔试方式进行。

2. 文献综述和选题报告

博士生通过资格考试之后，在导师指导下确定研究课题。在全面阅读与本课题有关的中外学者研究成果的基础上，撰写文献综述与选题报告，论证选题的理论意义、研究现状、学术价值，提出本课题的研究思路与方法 and 预期目标，分析重点与难点等。选题报告由以导师为主的审核小组（由五位副教授以上职称的专家组成，至少三名教授）评审，并公开进行，以便广泛听取本学科师生的意见。论文选题通过后，应以书面形式交人文社会科学学院业务办备案。因故需对论文结构作重大变动或更换选题，必须经导师同意，并重新做选题报告。

3. 学术论文发表或科研成果的要求

博士生在学期间至少有两篇论文发表在我校《重要学术期刊目录》中所列期刊上。有关说明参见《研究生在学期间发表论文基本要求》。

4、资格考试

5、社会实践

博士生应在入学后，以参与导师课题田野工作方式，参与社会实践，为期一个月。如果导师没有相应课题，或因其它原因未能参加与导师课题田野工作相关的实践的，则在第一学年结束后、第二学年开始前的暑假小学期内，参加由院、校组织的为期一个月的社会实践活动。

6、论文中期检查

实行学位论文中期检查制度。在博士研究生学位论文工作中期，各二级学科应组织考查小组，对研究生的综合能力、论文工作进展情况以及工作态度、精力投入等进行全方位的考

查。

7、学术活动与学术报告

实行博士生学术报告制度。博士生在论文工作期间每学期至少在二级学科范围内做一次学术报告；至少参加一次全国性或国际性学术会议，并在会议上发表自己撰写的论文；博士生在学期间要求至少参加 30 次学术活动。每次应有不少于 500 字的小结，经导师签字后自己存留，申请答辩前交院教学办公室记载成绩。

8、最终学术报告

在博士生学位论文工作基本完成以后，最迟于正式申请答辩前三个月，做一次论文工作总结报告，邀请 5 名以上教授参加，并对其论文工作的主要成果和创造性等进行评议，广泛听取意见。

六、学位论文工作及要求

1. 博士论文应在导师指导下独立完成，研究及写作时间不得少于一年半；
2. 博士论文在内容方面至少应当做到：
 - 选题具有理论和实践的意义；
 - 以扎实的田野调查/数据搜集工作为基础，引述资料务必翔实可靠；
 - 在理论上应有一定的创新性发现，研究成果能够在国内、外相关学科文献系统内明确定位，并将社会学某一领域的知识向前推进；
 - 所使用的方法必须合乎规范，并加以说明。
3. 博士生应于答辩前三个月完成论文写作并在本学科范围内提出报告，听取博士生指导小组以及其他教师的意见；
4. 博士论文答辩的组织工作，按研究生院有关规定进行。

附录：

A. 普博生学位课程设置与学分基本要求

攻读博士学位期间，所需获得学位要求学分不少于 18, 自学学分另计。课程设置及学分基本要求如下：

1、公共必修课程（≥4 学分）

- 中国马克思主义与当代 906680032 2 学分 （考试）
- 第一外国语（所有博士生必修） 2 学分 （考试）

2、学科专业课程（3 门或 3 门以上，≥9 学分）

a) 基础理论课（必选课，3 学分）

- 社会统计学（高级） 90610193 3 学分 （考试）
- 社会研究方法专题—定性研究 80613213 3 学分 （考试）

b) 学科基础课及专业课（2 门，≥6 学分）

A、 学科基础课（16 门中选 1 门，3 学分）

- 社会学理论专题研究 70611343 3 学分 （考试）

● 文化人类学理论	80613233	3 学分	(考试)
● 社会分层与社会流动专题研究		3 学分	(考试)
● 农村社会学专题研究	80612273	3 学分	(考试)
● 经济社会学专题研究	80612263	3 学分	(考试)
● 政治社会学专题研究		3 学分	(考试)
● 组织社会学专题研究		3 学分	(考试)
● 社会网理论专题研究		3 学分	(考试)
● 社会网分析专题研究		3 学分	(考试)
● 认知人类学专题研究			
● 历史人类学专题研究		3 学分	(考试)
● 社会运动专题研究		3 学分	(考试)
● 劳工社会学专题研究			
● 消费社会学专题研究	70612563	3 学分	(考试)
● 宗教社会学专题研究			
● 老年社会学专题研究		3 学分	(考试)

B、专业课（4 门中选 1 门，3 学分）

● 发展社会学专题研究		3 学分	(考试)
● 城市社会学专题研究		3 学分	(考试)
● 医学社会学专题研究		3 学分	(考试)
● 人类学专题研究	70612603	3 学分	(考试)

3、必修环节（5 学分）

● 资格考试	99990061	1 学分	(考试)
● 文献阅读与选题报告	69990021	1 学分	(考查)
● 学术活动	99990032	2 学分	(考查)
● 社会实践	69990041	1 学分	(考查)

4、公共选修课程

● 学术与职业素养课程			(考查)
-------------	--	--	------

5. 限选课程（根据课题需要由导师定）

6、自学课程

涉及与研究课题有关的专门知识，由导师指定内容系统地自学，可列入个人培养计划。

7、补修课

凡在本门学科上欠缺硕士专业层次基础的博士研究生（直博生、提前攻博生除外），一般在导师指导下补修有关课程。补修课只记成绩，不计入研究生阶段的总学分。

B. 直博生及提前攻博生课程设置与学分基本要求

攻读博士学位期间，研究生需获得学位要求学分不少于 40。自学学分另计。课程设置如下：

1、公共必修课程（≥5 学分）

- | | | | |
|------------------|----------|------|------|
| ● 中国马克思主义与当代 | 90680032 | 2 学分 | （考试） |
| ● 自然辩证法概论 | 60680021 | 1 学分 | （考试） |
| ● 第一外国语（所有博士生必修） | | 2 学分 | （考试） |

2、学科专业课程（≥10 门，≥30 学分）

（1）基础理论课（3 门必选课，9 学分）

- | | | | |
|-----------------|----------|------|------|
| ● 社会学理论专题研究 | 80613193 | 3 学分 | （考试） |
| ● 社会研究方法专题—定性研究 | 80613213 | 3 学分 | （考试） |
| ● 社会统计学（高级） | 80613173 | 3 学分 | （考试） |

（2）学科基础课及专业课（7 门，≥21 学分）

A、学科基础课（16 门中选 6 门）

- | | | | |
|-----------------|----------|------|------|
| ● 社会分层与社会流动专题研究 | | 3 学分 | （考试） |
| ● 文化人类学理论 | 80613233 | 3 学分 | （考试） |
| ● 农村社会学专题研究 | | 3 学分 | （考试） |
| ● 经济社会学专题研究 | | 3 学分 | （考试） |
| ● 政治社会学专题研究 | | 3 学分 | （考试） |
| ● 组织社会学专题研究 | | 3 学分 | （考试） |
| ● 社会网分析专题研究 | | 3 学分 | （考试） |
| ● 社会网理论专题研究 | | | |
| ● 认知人类学研究专题 | | | |
| ● 历史人类学专题研究 | | 3 学分 | （考试） |
| ● 社会心理学专题研究 | | 3 学分 | （考试） |
| ● 社会运动专题研究 | | 3 学分 | （考试） |
| ● 劳工社会学专题研究 | | 3 学分 | （考试） |
| ● 消费社会学专题研究 | 70612563 | 3 学分 | （考试） |
| ● 宗教社会学专题研究 | | 3 学分 | （考试） |
| ● 老年社会学专题研究 | | 3 学分 | （考试） |

B、专业课（4 门中选 1 门）

- | | | | |
|-------------|----------|------|------|
| ● 发展社会学专题研究 | | 3 学分 | （考试） |
| ● 城市社会学专题研究 | | 3 学分 | （考试） |
| ● 医学社会学专题研究 | | 3 学分 | （考试） |
| ● 人类学专题研究 | 70612603 | 3 学分 | （考试） |

3、必修环节（5 学分）

- | | | | |
|-------------|----------|------|------|
| ● 资格考试 | 99990061 | 1 学分 | （考试） |
| ● 文献阅读与选题报告 | 69990021 | 1 学分 | （考查） |
| ● 学术活动 | 99990032 | 2 学分 | （考查） |
| ● 社会实践 | 69990041 | 1 学分 | （考查） |

4、公共选修课程

- 学术与职业素养课程

(考查)

5. 限选课程(根据课题需要由导师定)

6、自学课程

涉及与研究课题有关的专门知识, 由导师指定内容系统地自学, 可列入个人培养计划。

7、补修课程

凡跨专业考入的直博生, 需补 1~2 门本科专业基础课程并考试通过。补修课程不计入学分。

体育学

一、适用学科、专业: 体育学(一级学科、教育学门类, 学科代码: 0403)

- 体育人文社会学(二级学科, 专业)
- 体育教育训练学(二级学科, 专业)
- 运动人体科学(二级学科, 专业)
- 民族传统体育学(二级学科, 专业)

二、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具有良好的人文素质、坚实宽广的理论基础和系统深入的专业知识、能够独立从事科学研究、具有严谨求实的科学作风, 并在体育专业领域里做出创造性研究成果的高层次专门人才。本学科的博士研究生应能系统掌握体育学基础理论知识; 有独立从事重大体育学研究课题的能力; 能胜任高等学校或科研机构的专业教学和科研工作, 能胜任较为重要的社会文化、教育、宣传、宗教事务管理等实际工作, 成为既具有较高专业理论水平, 又具有较强实践工作能力专业骨干人才。

三、培养方式

1. 实行导师负责制。导师对学生的学位论文要切实负责, 鼓励组成指导小组集体指导。跨学科或交叉学科培养博士生时, 应从相关学科中聘请副导师或联合指导教师。聘请副导师或联合指导教师需在选题报告之前由导师提出申请, 经部主管负责人审查批准, 报校学位办公室备案。

2. 博士生培养以深层学术研究和重大应用课题的研究为主。根据清华大学博士生培养要求及学位论文需要, 确定个人的培养计划, 使学生既具备宽广的学术基础, 又获得把握高深专业理论研究的能力, 掌握创造性的研究方法, 并在学科前沿和学科应用领域有较强的科研创新能力和学业建树。

四、知识结构及课程学习的基本要求

1. 知识结构的基本要求

(1) 具有坚实宽广的基础研究知识和专业基础知识, 掌握二门外语, 其中一门必须具

有听、说、读、写的能力。第一外国语为非英语的博士生必须选修英语，记非学位要求课程学分。

(2) 对学科前沿的发展有深入广泛的了解和把握，对相邻学科应有所了解。具有一定的理科知识和经济、管理知识。

(3) 根据确立的研究方向或研究课题，跨学科选修若干门其他专业的研究生课程。

2. 课程设置及学分构成

攻读博士学位期间，普博生需获得学位要求学分不少于 20（不包括自学课程），其中公共必修学分不少于 4，学科专业要求学分不少于 11，必修环节学分 5。直博生需获得学位要求学分不少于 37，其中公共必修学分不少于 5，学科专业要求学分不少于 27，必修环节学分 5。课程设置见附录。

五、学术前沿讲座（含研讨班）的基本要求

博士生从第二学年开始，每学年至少应在学科范围内作一次学术报告。

博士生在学期间，应经常参加本专业举办的学术前沿讲座，应踊跃提问，积极参与讨论；在讲座以后应就一些重要问题写出书面评论或相关的读书报告，字数不少于 2000 字（经导师签字后留存，申请答辩前向人文学院业务办报告）。博士生在学期间参加学术活动的总次数不得少于 30 次。

六、主要培养环节及有关要求

1. 个人课程学习计划

博士生入学后三周内，在导师指导下制订课程学习计划，并报人文学院业务办备案。以后如因特殊情况需要变动计划，应在每学期选课期间进行。修改后的学习计划，由导师签字后交院业务办备案。

2. 资格考试

博士生（含各类博士生）资格考试是博士生完成课程学习后，正式进入学位论文研究阶段前的一次学科综合考试。普通博士生入学后第二学期结束前完成，直博生在入学第四学期结束前完成。

资格考试可以采取口试或口试加笔试方式进行。资格考试内容根据本专业博士生所应具备的学科知识（包括基础理论和专业知识）确定，重点考核博士生的知识面、综合运用基础知识和专业知识解决重大问题的能力。

博士生资格考试由部里统一组织。资格考试委员会由本专业三至五位教授以上职称的专家组成。考试具体范围、时间，由资格考试委员会在考试前一个月通知博士生。

3. 社会实践

按《清华大学博士生必修环节社会实践管理办法》实行。

4. 文献阅读和选题报告

博士生入学一年之内（直博生在两年之内），在导师指导下确定研究课题，在全面阅读与本课题有关的中外学者研究成果的基础上，撰写文献综述与选题报告，论证选题的理论意义、研究现状、学术价值，提出本课题的研究思路、方法和预期目标，解决问题的重点与难

点等。选题报告由以导师为主的审核小组（成员中至少应有三位博士生导师）评审，公开进行，以便广泛听取本学科师生的意见。跨学科的选题，应聘请相关学科的导师参加。论文选题通过后，应以书面形式交人文学院业务办备案。因故需对论文结构作重大变动或更换选题，必须经导师和导师指导小组的同意，并重新提交选题报告，申请评审。

5. 学术论文发表或科研成果的要求

博士生在读期间至少应以第一作者身份发表 2 篇与学位论文研究内容相关的学术论文，其中至少有 1 篇论文正式刊出在我校《重要期刊目录》收录的期刊上，另一篇论文发表在中文社会科学引文索引(CSSCI)收录的学术期刊、集刊上。以上期刊的集刊、增刊不计。凡在清华大学奖励期刊上发表论文或在国际权威刊物上发表外文论文并被 SSCI 或 A&HCI 收录，其论文数量不作硬性要求。详细说明参见“人文学科学位评定分委员会、社会科学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关于博士生在学期间发表学术论文的基本要求”。

6. 中期考核

博士学位论文实行中期检查制度。研究工作进展至一半左右，需提交不少于 5 万字的中期总结报告，由学院组织考查小组或博士生指导小组对论文工作的进展情况进行全面考查。通过者准予继续进行论文工作，未通过者可在半年内再次申请进行中期检查（其他培养环节相应顺延），如还未通过，则取消申请学位论文答辩资格，按照学校相应规定处理。

7. 最终学术报告

在学位论文工作基本完成后，迟于正式答辩前三个月，每个博士生须做一次论文工作总结报告，要求 5 名以上有教授职称的同行专家（尽可能是博士生导师），对论文工作的主要成果和创新性等进行评议，广泛听取意见。交叉学科的论文工作的总结报告应聘请相关学科至少两位专家参加。

七、学位论文的写作与答辩要求

（一）论文写作

1. 博士论文应在导师指导下独立完成，研究工作时间不少于两年。
2. 博士论文写作必须遵守学术道德和学术规范，违反者将按学校和研究生院有关规定严肃处理，指导教师须承担相应的责任。鼓励对体育科学研究领域的前沿问题展开深入研究。
3. 博士论文应该有创造性学术见解或重要应用价值，在国内外体育学研究领域处于领先的地位。
4. 为确保论文质量，实行中期检查制度，由系组成考查小组，综合考查研究工作进展情况，能否取得预期成果，中期检查通过者继续论文研究工作。

（二）论文答辩

1. 博士生至少应在申请答辩前三个月，在本学科范围内进行预答辩（论文工作总结报告），听取博士生指导小组以及其他相关教师的意见。
2. 论文答辩须在院统一安排下，按照学校研究生院的有关规定组织进行。
3. 论文答辩中指出的问题，作者须按照答辩委员会的要求进行修改和完善，导师和指导小组有责任督促、检查答辩者完成答辩后的论文完善工作。

附件:博士生修读科目及学分要求

一、普博生修读科目及学分要求

攻读博士学位期间,普博生应获得学位要求学分不少于 20。自学课程学分另记。课程设置如下:

1. 公共必修课程 (≥4 学分)

- 中国马克思主义与当代 (90680032) 2 学分 (考试)
- 博士生英语 (或其他语种) (90640012) 2 学分 (考试)

2. 学科专业要求课程 (≥11 学分)

- 比较大学体育 () 1 学分 (考试)
- 体育社会学前沿 () 2 学分 (考试)
- 体育科学的数理基础与方法 (70720083) 3 学分 (考试)
- 运动训练学专题 (70729002) 2 学分 (考试)
- 体育哲学
- 系统科学哲学与社会应用研究 (70610173) 2 学分 (考试)
- 近代中西文化交流史 (80610302) 2 学分 (考试)
- 可持续发展引论 (90050012) 2 学分 (考试)
- 人文社会科学理论前沿 (80610632) 3 学分 (考试)
- 社会科学研究方法 (70590063) 3 学分 (考试)
- 应用数理统计 (60510033) 3 学分 (考试)
- 管理学专题 (80611162) 2 学分 (考试)
- 医学成像系统 (70220102) 2 学分 (考查)
- 生理系统仿真与建模 (70220033) 3 学分 (考试)
- 数字信号处理 (60220023) 3 学分 (考试)
- 根据研究课题需要,选修校内其他研究生课程 (考试)

3. 必修环节 (5 学分)

- 文献综述与选题报告 (99990041) 1 学分 (考查)
- 学术活动与学术报告 (99990032) 2 学分 (考查)
- 资格考试 (99990061) 1 学分 (考试)
- 社会实践 (69990041) 1 学分 (考查)

4. 自修课程

涉及与研究课题有关的专门知识,由导师指定内容系统地自学,可列入个人培养计划。所得学分记为非学位要求学分。

二、直博生 (含硕转博) 修读科目及学分要求

攻读博士学位期间,直博生 (含硕转博) 应获得学位要求学分不少于 37 分,其中公共必修课不少于 5 学分,学科专业要求课程不少于 27 学分,必修环节 5 学分,自学课程学分

另记。课程设置如下:

1. 公共必修课程 (≥5 学分)

- | | | | |
|-----------------|------------|------|------|
| ● 中国马克思主义与当代 | (90680032) | 2 学分 | (考试) |
| ● 自然辩证法概论 | (60680021) | 1 学分 | (考试) |
| ● 博士生英语 (或其他语种) | (90640012) | 2 学分 | (考试) |

2. 学科专业课程 (≥27 学分)

- | | | | |
|-----------------------------|------------|------|------|
| ● 比较大学体育 | () | 1 学分 | (考试) |
| ● 运动训练学专题 | (70729002) | 2 学分 | (考试) |
| ● 体育科学的数理基础与方法 | (70720083) | 3 学分 | (考试) |
| ● 体育哲学 | | | |
| ● 系统科学哲学与社会应用研究 | (70610173) | 2 学分 | (考试) |
| ● 近代中西文化交流史 | (80610302) | 2 学分 | (考试) |
| ● 可持续发展引论 | (90050012) | 2 学分 | (考试) |
| ● 人文社会科学理论前沿 | (80610632) | 3 学分 | (考试) |
| ● 社会科学研究方法 | (70590063) | 3 学分 | (考试) |
| ● 应用数理统计 | (60510033) | 3 学分 | (考试) |
| ● 管理学专题 | (80611162) | 2 学分 | (考试) |
| ● 医学成像系统 | (70220102) | 2 学分 | (考查) |
| ● 生理系统仿真与建模 | (70220033) | 3 学分 | (考试) |
| ● 数字信号处理 | (60220023) | 3 学分 | (考试) |
| ● 高级应用数理统计 | (80512043) | 3 学分 | (考试) |
| ● 高等教育学 | (70610323) | 3 学分 | (考试) |
| ● 体育科学研究的一般过程与方法 | (70611842) | 2 学分 | (考试) |
| ● 体育理论与方法 I | (70720012) | 2 学分 | (考试) |
| ● 体育理论与方法 II | (70720022) | 2 学分 | (考试) |
| ● 体育理论与方法 III | (70720032) | 2 学分 | (考试) |
| ● 体育概论 | (70611882) | 2 学分 | (考试) |
| ● 根据研究课题需要, 选修校内其他研究生课程(考试) | | | |

3. 必修环节 (5 学分)

- | | | | |
|-------------|------------|------|------|
| ● 文献综述与选题报告 | (99990041) | 1 学分 | (考查) |
| ● 学术活动与学术报告 | (99990032) | 2 学分 | (考查) |
| ● 资格考试 | (99990061) | 1 学分 | (考试) |
| ● 社会实践 | (69990041) | 1 学分 | (考查) |